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普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

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 提品质拓市场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山东省工贸政策协同一体化行动方案》要求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主动应对国际贸易环境新变化，提升我省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，持续拓展国内国际双循环市场空间，壮大“山东制造”品牌体系，全面提升制造业品牌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影响力。根据工作安排，现组织开展 2026 年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提品质拓市场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内容

按照企业自愿申报、工信部门推荐、省级筛选评价的方式，在全省范围内优选自主工业品牌产品，并发布 2026 年第一批企业及产品名单，纳入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库。通过媒体宣传、网络营销、经贸洽谈等形式提供认定培育、品牌推广、市场拓展全链条服务，帮助企业提品质拓市场。

二、工作步骤

(一) 企业申请。参与企业及产品应符合《“鲁链优品”认

定规范》(T/STIAS 0004—2026) (以下简称《规范》) 要求。参与企业本着自愿原则, 根据《规范》标准填写《2026年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申报书》(附件2)、《2026年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申请报告》(附件3)。省属及中央驻鲁企业可直接报送。

(二) 集中推荐。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推荐企业产品进行初选, 对符合条件的形成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推荐汇总表(附件1) (每市不少于30家), 于4月22日前将申请报告(PDF版)、汇总表(PDF版、Excel版)、企业申报书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djyxj@ shandong. cn, 盖章纸质版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(地址: 济南市历下区泉城路街道省府前街1号)。

(三) 综合评价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普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组织成立评价委员会, 依据《规范》对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价, 按照系统全面、客观公正、科学严谨的原则, 遴选确定“鲁链优品”名单。

(四) 公示发布。对拟发布的“鲁链优品”名单进行网上公示, 公示期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的发布为2026年第一批“鲁链优品”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(一) 加强培育引导。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, 结合“做足增量、遏制减量、应对变量”推动全省工业经济稳增长的工作要求, 加强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, 分行业分领域做好政策解读和引导培育, 指导辖区内优质企业积极申报

“鲁链优品”，帮助企业拓展市场渠道。

(二) 广泛宣传推介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普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将深入挖掘入选企业典型案例，解读一批成功案例，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。统筹各方力量，开展系列宣传推介活动，广泛宣传“鲁链优品”在提升质量水平、推动高质量发展方面的实践成效，讲好山东品质故事，扩大山东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
(三) 积极开拓市场。省普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将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各类展会、展销会和经贸洽谈会，支持企业开展电子商务和网络营销，拓展国内市场销售渠道。鼓励帮助企业参加国际知名展会和境外经贸洽谈会，开拓国际市场。鼓励企业开展跨境电商业务，利用跨境电商平台拓展国际市场。

(四) 优化跟踪服务。省普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将建立“优品培育档案”，持续跟踪服务，收集企业数据及反馈，梳理入库企业诉求和堵点。做好动态监测，积极调整优化服务，推动“鲁链优品”品牌建设与产业赋能同向发力、迭代升级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：0531 - 51782595

省普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：0531 - 88983530 18660775773

- 附件：1. 2026年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推荐汇总表
2. 2026年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申报书

3. 2026年“山东制造 鲁链优品”申请报告

4. 《“鲁链优品”认定规范》(T/STIAS 0004—2026)

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

山东省普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

2026年4月1日